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 1282 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04160 傳真：03-280416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6 日

發文字號：(110)桃汽櫃貨德字第 07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函轉交通局 110 年 3 月 26 日召開「平鎮區太平西路與洪圳路口禁止大貨車通行案」之會勘紀錄，敬請 查照。

說明：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0.04.21 桃交運字 1100020927 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范文德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文 章	110年4月6日
	總號 117

098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

承辦人：技士 簡俊瑋

電話：03-3326361

電子信箱：10085886@mail.tycg.gov.tw

320

桃園市中壢區正光街18號

受文者：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桃交運字第11000209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局110年3月26日召開「平鎮區太平西路與洪圳路口禁止大貨車通行案」之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0年3月18日桃交運字第1100013761號會勘通知單辦理。

正本：桃園市議員黃敬平服務處、桃園市平鎮區公所、桃園市平鎮區東勢里辦公處(請區公所協助轉知)、桃園市平鎮區新安里辦公處(請區公所協助轉知)、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平鎮分局、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局長劉慶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執行

4/26
董事長 范文德

4/26
總幹事 姚信宗

4/26
幹事 簡家茵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會勘紀錄

一、案由：研商本市平鎮區太平西路與洪圳路口禁止大貨車通行案

二、時間：110年3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

三、地點：平鎮區太平西路與洪圳路口

四、主持人：許股長瑞蘭

紀錄：簡俊瑋

五、出席單位：詳簽到表

六、會勘紀錄及決議事項：

1. 因民眾陳情快速路一段無法駛入洪圳路影響到洪圳路工廠進出貨動線，為重新評估該路段禁行大貨車之方式，爰辦理本次會勘。
2. 經現場勘查道路現況後，洪圳路(快速路一段至太平西路)調整為全日單向管制禁止10噸以上大貨車通行路段，並禁止由太平西路轉入，後續由本局設置相關禁制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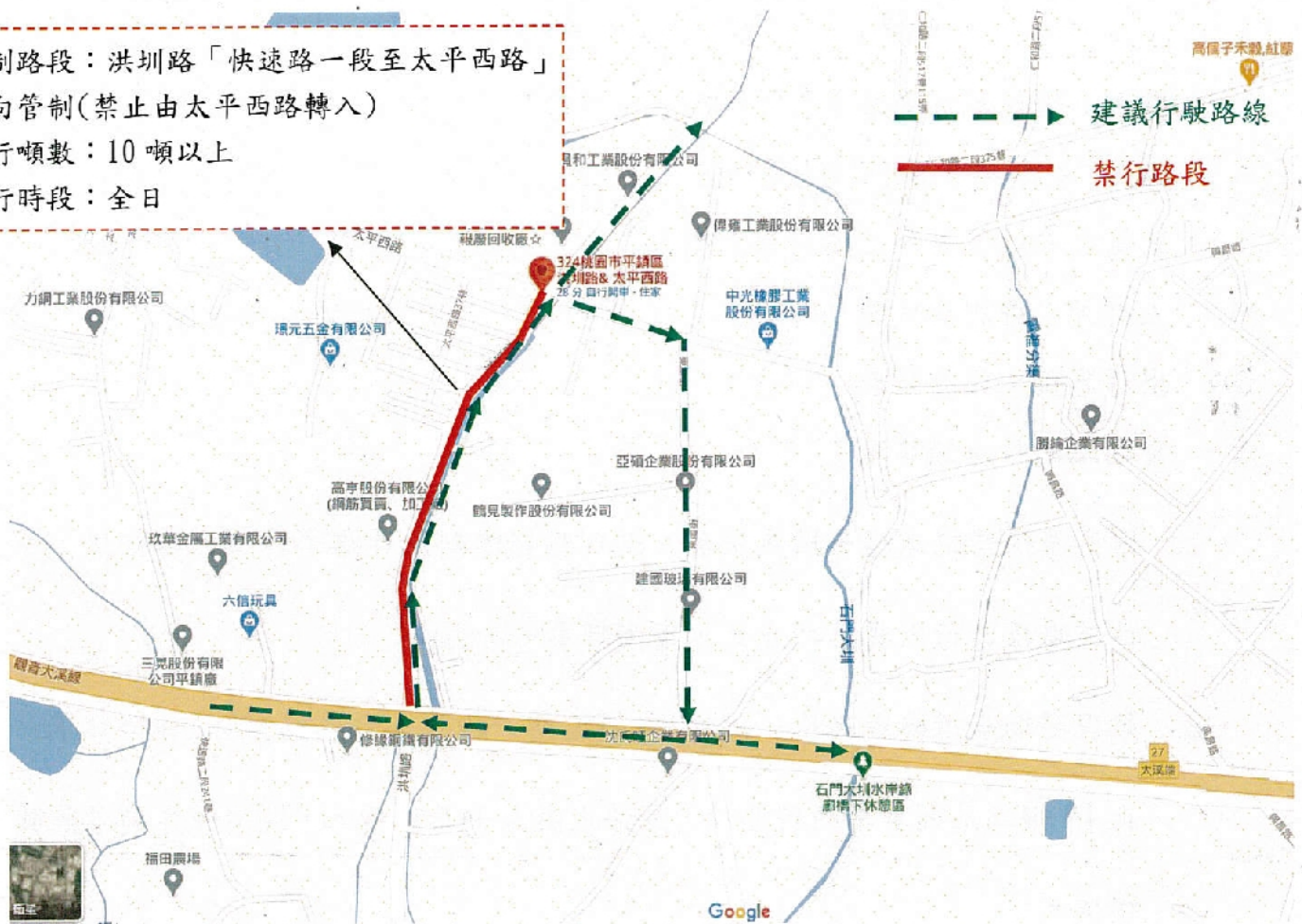
七、管制區域及建議行駛路線：

管制路段：洪圳路「快速路一段至太平西路」

單向管制(禁止由太平西路轉入)

禁行噸數：10 噸以上

禁行時段：全日



八、散會時間下午4時

研商本市平鎮區太平西路與洪圳路口禁止大貨車通行案簽到表

一、會勘時間：110年3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

二、會勘地點：平鎮區太平西路與洪圳路口

三、主持人：許股長瑞蘭 許瑞蘭 記錄：簡俊瑋 簡俊瑋

四、與勘單位及人員：

出席單位	職稱	姓名
桃園市議員黃敬平服務處	助理	王正德
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李映蓉 仝
桃園市平鎮區東勢里辦公處	里長	許鳳祿
桃園市平鎮區新安里辦公處	里長	葉佳宏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平鎮分局		黃迪心 謝品
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高子康 戊坦

龍市鋼鐵公司 鄭結定

邱重資業有限公司(王瑞華)